

##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3年7月4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书面发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2023年7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下称“本次会议”）在深圳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委托出席1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全体监事会成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职能部门负责人现场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一、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依据《公司股票期权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以下简称“第一

期期权计划”）规定，第三个行权期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满四周年）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8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2023.07.19-2026.07.18），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数量比例为 34%。

董事会认为，第三个行权期涉及的公司业绩指标及激励对象考核指标等行权条件已经成就。除公司已按照规定程序审议取消部分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外，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现有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根据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按照“第一期期权计划”和《公司股票期权授予计划》的相关规定为股权激励第三个行权期符合条件的 102 名激励对象办理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相关事宜。

董事王永新、邓伟栋作为本次股票期权计划的受益人，属于关联董事，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经 7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招商轮船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号）。

**二、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调整行权价**

## 格的议案

根据“第一期期权计划”和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按相关规定调整公司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价格。调整后，公司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2.73 元。

董事王永新、邓伟栋作为本次股票期权计划的受益人，属于关联董事，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经 7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招商轮船关于调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期权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号）。

### 三、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激励对象名单和期权数量的议案

根据“第一期期权计划”、《公司股票期权授予计划》和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参考 2022 年度激励对象退休及个人业绩考核结果，董事会同意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 6 名激励对象取消行权资格，激励对象从 108 人调整为 102 人。其中 100 人获得第三个行权期 100% 的股票期权的行权资格，2 人获得第三个行权期 80% 的股票期权的行权资格。

符合行权条件的股权期权总数量由 19,022,400 份调整为 17,556,336 份。

董事王永新、邓伟栋作为本次股票期权计划的受益人，属于关联董事，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经 7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调整激励对象名单和期权数量的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招商轮船关于调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期权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号）。

#### **四、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第一期期权计划”和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对已获授予尚未行权，且不符合行权条件的 1,466,064 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董事王永新、邓伟栋作为本次股票期权计划的受益人，属于关联董事，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经 7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招商轮船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号）。

## 五、关于选举邓伟栋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邓伟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职期限同第六届董事会。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六、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建议由 12 名董事组成，其中 8 名为非独立董事。

经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和提名，建议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为冯波鸣先生、吴泊先生、邓伟栋先生、王永新先生、钟富良先生、余志良先生、陶武先生、曲保智先生。董事会同意将此候选人名单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提名的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的董事候选人名单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七、关于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股东推荐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为：

邓黄君先生、盛慕娴女士、邹盈颖女士、王英波先生。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将候选人名单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 **八、关于第七届董事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国内外同行等可比上市公司董事报酬标准，第七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提议按照如下原则分别确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报酬：

1、非独立董事，在公司兼任行政职务或担任其他具体工作的，领取对应的报酬，不在公司兼任行政职务或担任具体工作的，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2、独立董事，中国籍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30 万元（含税），非中国籍的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30 万元（不含税），津贴按月发放。

#### **8.1、关于第七届董事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非独立董事审议此子议案时回避表决。

#### **8.2、关于第七届董事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审议此子议案时回避表决。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公司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提名的第七届非独立董事薪酬建议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非独立董事薪酬建议方案。

#### **九、关于处置老旧船舶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及监事会成员及其他相关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按《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适时发出会议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1 日

## 附件 1:

###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冯波鸣先生** 现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SH601598）董事长。冯先生毕业于香港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为经济师。冯先生曾任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商务部经理、中远集运香港 MERCURY 公司总经理、中远控股（香港）经营管理部总经理、武汉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武汉中远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战略管理实施办公室主任、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战略与企业管理本部总经理。冯先生亦曾任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股票代码：HK1199）执行董事、董事会主席，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SH601919 及 HK1919）及东方海外（国际）有限公司（股票代码：HK316）的执行董事，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SH600026 及 HK1138）、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SH601866 及 HK2866）、中远海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股票代码：HK517）、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SH601298 及 HK6198）及 Piraeus Port Authority S.A.（比雷埃夫斯港务局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上述公司皆为上市公司。冯先生亦曾担任中远海运（香港）有限公司、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及中远海运散货运输有限公司的董事。冯先生拥有近 30 年航运企业工作经验，在公司管治及企业战略管理、投资与收购兼并、港口管理及运营、集装箱运输与供应链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吴泊先生** 现任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1995 年入职中国石化总公司财务部，曾任海南炼化化工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党委委员，2019 年 12 月至今任现职。2020 年 5 月至今兼任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

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7月至今兼任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5月至今兼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邓伟栋先生** 现任招商局集团首席战略官及战略发展部/科技创新部部长。1994年至1997年任职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管理局；1997年至2005年任职中国南山开发集团，历任研究发展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06年至2009年任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妈港仓码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至2011年任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企划与商务部总经理；2011年至2015年任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至今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2019年4月26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

**王永新先生** 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中远散货运输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航运部副总经理、法律中心主任及中国远洋散货经营总部综合业务部总经理、中远散货运输集团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等职务。2012年12月加入中远香港集团，历任总裁办公室总经理、总裁助理兼总法律顾问。2017年1月加入招商局集团，历任基础设施与装备制造部/海外业务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19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总经理，2019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

**钟富良先生** 现任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公司总经理。1991年进入镇海石油化工总厂，1993年-2006年在镇海炼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任职，2006年10月-2015年3月历任镇海炼化分公司经济贸易处处长、副总经济师、经营计划处处长、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02年6月-2010年10月兼任镇海炼化国际贸易公司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现职。2019年6月起至今兼任中石化保险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0月起至今兼任中国石化集团石油商业储备有限公司董事。

**余志良先生** ,现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派出的专职外部董事。余先生为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获管理学博士学位。余先生历任广东省国资委规划发展处处长，广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省广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1月至2020年12月，余先生任招商局集团环保产业筹备组负责人

(集团总部部门部长级)。2020年12月至2023年6月，余先生任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集团二级公司总经理级）。

**陶武先生** 现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派出的专职外部董事。陶先生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陶先生曾任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SZ001979）资金资本部副总经理、资深副总经理。2016年11月至2019年1月，陶先生先后任招商局通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和资金部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9年1月，陶先生任招商局通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副财务总监。2019年2月至2023年6月，陶先生任招商局通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曲保智先生** 现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曲先生于1996年7月-1998年6月在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任教，2004年8月-2011年6月任香港城市大学经济与金融系助理教授，2011年7月-2012年7月任斯科尔科沃商学院安永新兴市场研究院（IEMS）高级研究员，2012年8月加入招商局集团，历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研究部副部长、战略发展部副部长、招商局科技创新发展研究院副院长、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

## 附件 2:

###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邓黄君先生** 毕业于上海海运学院水运财会专业。硕士，高级会计师。1983年7月至1993年12月，任上海远洋运输公司财务处员工、副科长、科长。1993年12月至2015年10月任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总会计师兼总税务筹划师。2015年10月至2022年3月历任中远太平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中远海控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执行董、副总经理等职务。

**盛慕娴女士**：毕业于香港理工学院（现名为香港理工大学），获得会计学高级文凭，2016-2017年获香港理工大学颁授荣誉院士。1990年-2016年任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德勤中国合伙人。现任香港演艺学院校董会司库、香港廉政公署防止贪污咨询委员会成员、通讯事务管理局成员、香港理工大学顾问委员会成员及大学退休金独立受托人，同时担任华润医药、中国船舶（香港）航运租赁有限公司、AEON 信贷财务（亚洲）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08年1月至今任第十、第十一、第十二届江苏省政协委员，2013年获香港政府委任为太平绅士，2017年获授铜紫荆星章，2006年10月获中国女企业家协会提名为中国百名杰出女企业家之一。

**邹盈颖女士** 1973年出生 荷兰鹿特丹伊拉斯姆斯大学法学博士；教授、律师（中国执业）；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伦敦海事仲裁员协会支持仲裁员，亚太联络委员会成员。2019年度中国航运界十大杰出女性。1998年4月至2013年7月，就职于上海海事大学（原上海海运学院），历任法学教授、副教授、讲师、助教。其中，2008年9月至2013年7月，担任法学院副院长。2000年至2013年6月，就职于上海市汇盛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13年8月至2020年5月，就职于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法律事务部总经理、公司总法律

顾问。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7 月，兼职于香港理工大学，物流航运系教师；2023 年 7 月起，拟任香港理工大学教授（Professor of Practice，航运管理和法律）

**王英波先生** 北京大学法律学系学士，国际工商管理硕士；执业律师；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宁波仲裁委员会仲裁员。1985 年 7 月至 1987 年 5 月，任职于铁路运输高级法院。1987 年 5 月至 1993 年 6 月，任职于中国对外贸易运输（集团）总公司/中国租船公司法律部。1993 年 6 月至 1996 年 6 月，任中国外运下属合资公司华力环球运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6 年 6 月开始从事执业律师工作，先后在三家律师事务所等任律师、高级合伙人。2010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